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时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8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后因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变更年报预约披露时间至2018年4月27日。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终止挂牌事宜，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180490）。因公司拟申请摘牌，故预计无法按预约日期披露年报，公司对不能按时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若公司无法在2018年6月30日前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同意终止挂牌的函且无法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13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